上津云客户端
看往期电子报

重磅品荐

争荆州就是安天下

王小柔



九百多年前,长江边一块红褐色的崖石上,站着一个头发已经白了的男人。

他刚在牢里走了一遭,差点丢了性命,被贬到黄州。白天躬耕,晚上发呆,把一肚子的憋屈咽下去。那天他望着滔滔江水,想起八百多年前那场大火,忽然什么都放下了。他写下一首词:“大江东去,浪淘尽,千古风流人物。”

这个人叫苏轼。那块石头,叫赤壁。

那一年,他已四十五岁,在黄州蛰居三年。他不知道朝中党争何时平息,不知道自己还能不能重回庙堂,只知白发早生。元好问说他这首词是“以周郎自况”——小乔初嫁时,周瑜才二十五岁;写下这首词的诗人,却早已两鬓苍苍。一个少年得意、早早立下不世功业的美少年,一个四十五岁还在江边种地的落魄人,隔着八百多年的江水,遥遥相望。

有意思的是,苏轼自己都不太确定,脚下是不是当年那场大战的现场。他在词里写得明白:“人道是,三国周郎赤壁。”人道是,意思是人家都这么说。他听了,信了,也写了。

也就是从那一刻起,赤壁有了两张面孔。

一张,是文学家们的赤壁。李白写过《赤壁歌送别》:“二龙争战决雌雄,赤壁楼船扫地空。”苏辙也写过,陆游、辛弃疾、张孝祥都写过。到《三国演义》手里,这把火被添上诸葛亮借东风的神话,烧得惊天动地。曹操成了丑角,周瑜成了陪衬,借东风、草船借箭,一样样排演下来,赤壁成了中国民间记忆里最痛快的一场大戏。连明朝两任首辅夏言、严嵩,都要争着用《念奴娇·赤壁怀古》唱和五十多次。

另一张,是史书里的赤壁。把《三国志》《后汉书》《后汉纪》《资治通鉴》摆在一起,逐字对读,你会发现这场战役从头到尾都是个罗生门。赤壁到底在哪里?湖北境内叫赤壁的地方,有八九处。曹操九月占了江陵,为什么拖到冬天才东下?冬天盛行西北风,怎么会忽然刮起东南风?烧船的是曹操还是周瑜?打赢的到底是火攻,还是瘟疫?

谭木声的新书《定三分:四夺荆州与中古地缘重构》,就是从这堆糊涂账下手的。但他不急着给你一个痛快答案。他先问一个更根本的问题:为什么会发生赤壁之战?

这一问,就把那场大火烧回了它本来的样子。赤壁,不过是一场更大战争里的一场局部战役。这场大战的舞台,叫荆州。

四夺荆州天下三分

把话说白,荆州不是什么普通的地名,它是东汉末年那个乱世的棋眼。谁按住这个棋眼,谁就按住天下。

从东往西看,长江从荆州中间滚滚东流。溯江而上,过夷陵,能进四川——刘璋暗弱,可传檄而定;顺流而下,江面宽阔,江东再无天险可守。日后晋灭吴,水师一出三峡便势不可挡,就是明证。

从南往北看,荆州北边虽有秦岭余脉、大别山、桐柏山挡着,但路没断:向东北,经方城隘口那条“夏路”,可直抵许都城下;向北,可到洛阳。楚庄王当年出兵陆浑、派人问周鼎之轻重,走的正是这条路;向西北,入武关,沿秦楚大道,可进关中,白起攻楚、攻克郢城,走的也是这条路。

明末清初的顾祖禹说得最狠:“夫襄阳者,天下之腰脊也。中原有之,可以并东南。东南得之,亦可以图西北者也。”襄阳是荆州的脊梁,荆州是天下的话事人。

所以你看,曹操念念不忘荆州,因为他想统一天下。当年桥玄就预言过,能安定天下的,正是此人;孙权念念不忘荆州,因为鲁肃、周瑜给他画了个“划江而治”的蓝图,何况其父就死在荆州;刘备更不用提,诸葛亮在隆中早就告诉他,跨有荆益,才能图谋中原,没有荆州,后面的一切都是泡影。

公元208年,刘琮向曹操缴械投降,让曹操几乎不费一兵一卒,就把大军屯到了长江岸边。谭木声说,这正是三方得失攸关的瞬间。曹操觉得天下在望,孙权感到卧榻之侧有虎,刘备则一无所有,只剩一句复兴汉室的口号。三股力量被同一块骨头吸引,谁也舍不得放手。

乱世里,谁想成事,都得先争荆州。争荆州,就是安天下。

于是,从建安十三年到黄初三年,十四年间,曹、孙、刘三家围着这块地方,前后四轮争夺:赤壁之战,借荆州,关羽之死,夷陵之战。结盟又反目,欺骗又和亲,全是为它。

该书作者谭木声说,三国不是一天炼成的,而是这十四年在荆州一次次撕裂、一次次争夺里,一点点“争夺”出来的。没有这四次争夺,就没有后来那个稳定的三国。

这个视角,是这本书最锋利的一把刀。

赤壁那场火其实是血吸虫病

关于赤壁,史书自己先吵成一团。曹操说是自己烧的船:“孤烧船自退,横使周瑜虚获此名。”孙吴那边说,是黄盖放火,烧尽了北船。《三国志·周瑜传》说,曹军早就有病,初一交战就败了;《三国志·武帝纪》却说,打了仗,“于是大疫,吏士多死者”,才引军退还。哪个是真的?

谭木声不像传统史家那样,在几本书里挑一本“最顺眼”的,然后宣布真相。他搬来了现代医学。

先说大背景。东汉末年,欧亚大陆进入寒冷期,天灾连着饥荒,饥荒连着死亡,死亡堆成疫病。曹植写过那时的惨状:“家家有僵尸之痛,室室有号泣之哀。或阖门而殪,或覆族而丧。”七十多年间,全国大的疾疫出现过十次。这样一个靠不住的世道,一场场夺命的瘟疫,全都压在那支南下的军队头上。

那到底是什么病?血吸虫病说、伤寒说、疟疾说,都有人提过。谭木声最信血吸虫病,而且讲得让人信服。

我读这一章时,最震撼的不是结论,而是他把考据做成了科学。他不满足于说“有疫病”,他要问:什么病?从哪里来?什么时候发作?怎么影响战斗力?他把古战场的位置、钉螺的习性、感染的季节、免疫力的差异,一层层铺开,像医生在查房。

血吸虫的中间宿主,是湖北钉螺。这种螺,专爱在水网密布的湖沼里生长。而赤壁的古战场,蒲圻也好,嘉鱼也好,汉水边钟祥的赤壁崖也好,全都落在古代云梦大泽的范围里,水网密布,湖沼丛生,自古就是血吸虫病疫区。

北方来的曹军,七月南征,八月进疫区,九月到江陵,在长江上操练水军,正是感染风险最高的季节。他们从非疫区来,对血吸虫几乎没有免疫力,一旦感染,急性发作,高热、便血、消瘦、卧床不起,基本丧失战斗力。而孙、刘的兵,要么生在疫区,要么早就来了,有了免疫力,再感染也只是慢性症状,照常打仗。

这还不是最有说服力的。谭木声搬来一个近现代的例子:1949年渡江战役之后,解放军第三野战军九兵团两个军,夏天在苏南、浙西水乡训练,秋天大批病倒,“大便拉脓拉血,高热不退,日益消瘦,卧床不起”,两三万人染上急性血吸虫病。一千七百年前赤壁滩头曹军的遭遇,几乎一模一样。

真正关键的是发病的时间。如果曹军战前就病了,那疫病就是打败曹操的元凶;如果是战后才病,那不过锦上添花。史料拼出来,是前者。《三国志·周瑜传》那句“时曹公军众已有疾病”,说的就是战前。《三国志·武帝纪》一个“于是”,点出战时大暴发。再佐以《三国志·蒋济传》:曹军从江陵出发时,派去解围合肥的张憙,半路上病就发作了。综合起来看,曹军是带着病上战场的。瘟疫,才是那场大败真正的“东风”。

也正是这种追问,让“天意”第一次有了肉眼可见的样子。不是虚无缥缈的命运,而是看得见的气候、疫病、地形与水土。

因为周瑜的那句预言

读到这一章,我不由得重新打量那个被演义写成“小气鬼”的周瑜。

战前,周瑜在孙权面前分析曹操必败,列了四条,最后一条是:“驱中国士众远涉江湖之间,不习水土,必生疾病。”过去我们把这句当客套的“水土不服”。谭木声却说,这是精准的预言。周瑜久在江东,太懂这片水网里的门道了。“远涉江湖之间”,指的就是遇水而生的血吸虫。

这真叫人头皮发麻。原来那位“羽扇纶巾,谈笑间,樯橹灰飞烟灭”的美少年,不只在烧船,他早就算准了那支北方大军会病倒在水边。

赤壁之后,曹操彻底收起了短期内南下一统的念头。他退回中原,埋头恢复生产,打起了持久战。史家王仲荦看得清楚:曹操明白一时灭不了孙刘,只有先让中原富起来,才能笑到最后。这一退,让孙权、刘备之间没了共同的强敌,他俩的恩怨开始浮出水面。三国的历史主轴,从“三家对垒”,变成了孙刘之间的翻云覆雨。这也为后来的关羽之死、夷陵之战,埋下了引线。

站在神坛下的关羽

如果说赤壁的“胜负手”,是不可抗力的瘟疫,那么关羽之死的“胜负手”,就是人性的弱点。

神坛上的关羽,是义薄云天的武圣。可谭木声笔下的关羽,是个能力卓越、性格却带着致命伤的悲剧人物。他引了王夫之的分析,那分析冷得像一把刀。

当阳长坂之战,刘备溃不成军,关羽的水军却毫发无伤;曹操临江时,关羽一箭没放;最终促成孙刘联盟、助力赤壁破曹的最大功臣,是儒生诸葛亮,不是武将关羽。王夫之由此推断:关羽从那时起,就嫉恨诸葛亮。这股恨,后来蔓延到鲁肃,又转移到东吴,“葛、鲁之成谋,遂为之灭裂而不可复收”。嫉恨让他不能与东吴好好相处,亲手拆掉了诸葛亮和鲁肃搭好的抗曹同盟。

谭木声还补了一笔。刘备入川,带走数万主力,把荆州留给关羽镇守,却又在江陵、公安这些要害,安排了麋芳、傅士仁两个能力平庸却关系亲近的人做守将。这安排里,藏着对关羽的防范与制衡。

吕蒙让精兵扮作商人、白衣摇橹,悄无声息地渡过长江;走麦城,关公被围在孤城,叫天天不应。演义里写他如何托梦、如何显圣,把一场败局写得荡气回肠。可谭木声只让我们看那一手一手落到实处的棋:后方的麋芳、傅士仁反了,盟友东吴背叛了,自己又孤军深入。一个处处被提防的守将,一个不肯低头的盟友,一场孤军深入的北伐,加上背后那个“背刺”的东吴,关羽的死,不是演义里那种英雄末路的悲壮,而是能力、性格、人心,几股线拧在一起,慢慢勒紧,直到“扑”的一声断掉。

读到这里,关羽从神坛上走下来了。他不是完人,只是一个被嫉恨和骄傲一步步推向败亡的人。谭木声不给他神性,只给他温度。

谭木声的考证做得很细,面对那些相互打架的史料,他像侦探一样,把正史并排摊开,一句一句对读;又像医生一样,把气候、疫病、地理、生物学都请进书里。在他的笔下,赤壁从一场“神迹化”的传奇,被还原成了由疫病、地理、战略、人性共同作用的历史事件。

这就是他反复追问“为什么会发生”的原因。这么看,历史有很大的魅力。谭木声在书里问了一个大胆的问题:如果孙权投降了,或者曹军摧枯拉朽,让曹操统一了大江南北,凭着曹氏两代的休养生息,三国会不会根本不存在?中国会不会早一百年,就进入一个稳定的统一时代?

这个假设没法验证,但它逼我们重新掂量赤壁的分量。我们热爱的那个赤壁,是文学家层层叠加出来的;历史里真实的那个赤壁,可能根本不够“精彩”,却更加惊心动魄。

他写荆州的笔法很特别,他让那些地名活了过来。楚庄王问鼎,白起破郢,走的同一条路;“夏路”通向许都,“秦楚大道”通向关中。每一场古代战争,都踩在同一张地图上。地缘,是沉默的历史。它不说话,却替无数英雄作了选择。

谭木声是历史作家,写过《太后西奔》《巫蛊乱长安》。他一贯的功夫,就是在官方记录的空白处、敌对叙述的夹缝里,一点一点挖出真相。这本书的名字也起得妙,“定三分”,定下的是三国的版图,也是历史尘埃落定之后,我们终于看得清的那副棋局。



《定三分:四夺荆州与中古地缘重构》,谭木声著,世纪文景·上海人民出版社2026年8月出版。

说到底,《定三分:四夺荆州与中古地缘重构》写的是一群人在十四年里的成与败,也是“天意”与“人为”之间那笔永远算不清的账。曹军败了,一半怪瘟疫,一半怪急躁;关羽死了,一半怪东吴,一半怪他自己;三国成了,一半怪天时,一半怪人心。谭木声不替历史做主,他只把每一个抉择的重量,一件件称给我们看。

荆州四夺,天下三分。十四年棋局,两千载传奇。千年之后,还有人愿意坐下来,把每一手都复盘一遍。这本身,就是历史最温柔的样子。

关羽、周瑜、曹操、诸葛亮,这些被供奉了千年的神像,被谭木声一个个请回人间,重新有了呼吸,有了软肋,也有了那声长长的叹息。

小柔荐书

职高班主任的日子

王晨辉



《我在职高当班主任》,李亮著,上海译文出版社2026年7月出版。

《我在职高当班主任》里有一个画面,我一直忘不掉。作者李亮,北京一所职高的语文老师,二十出头,刚上讲台。期中考试监考,后排几个学生既不会答题,按规定又不能提前交卷,就开始全程模仿他:抬头、低头、巡视、伸手、叹气,讲台下一字排开,像立了四五面镜子。年轻气盛的李老师一怒之下,把他们的卷子全撕了。

那是他入职初期的日常。备半天课,兴致勃勃要带孩子们“吃点好的”,学生却宁可看杂志、睡觉、发呆。他愤怒、崩溃,天天想辞职,又被父母摁住,回来接着吵。他反复问自己:语文课在职高,到底有什么意义?

这本书就是这样一个“不想当老师”的老师写的。《我在职高当班主任》不是教育成功学,也不是煽情的师德赞歌,而是一个中年语文老师,如何慢慢放下自以为是的“拯救”,最终在一群被贴上“差生”标签的孩子身上,看见普通人的尊严。

李亮本职是语文老师,业余写武侠小说,出版过《反骨仔》《战国争鸣记》。这种“讲台上的耐心加上说书人的机锋”,让他笔下的校园没有说教的干瘪,全是活气。他写学生打架、早恋、上课作妖,写自己崩溃、辞职未遂,不遮丑,也不拔高,读来像翻一本沾着粉笔灰的班主任日志。

他们心里,都住着一个主角

真正让李亮松动的,是一件小事。他几乎自暴自弃地布置了一篇“一万字大作文”,唯一要求:不违法,写足一万字。他本以为会吓退所有人,结果那些平时写三五百字都叫苦连天的学生,竟有近一半完成了作业,还有人问:“一万字不够写,老师,我能再写几天吗?”

交上来的厚厚稿纸里,除了零星小说,最多的,是他们此前的人生。小学四年级、五年级、六年级分别喜欢的女生,初中时楼道里、校门口的表白,最会做酱肘子的爷爷,最遗憾的比赛,最该投诉救生员的溺水,那个离婚了却还爱他的父亲,那个在中考前一个月让他去上职高的老师。

李亮这才发现,那些看起来没心没肺的孩子,其实都有一颗敏感细腻的心。他们认认真真地活着,被爱着,也被伤害着。每个人在自己的世界里,都是独一无二的主角。

更大的震动在后面。当年那个带头模仿他、被他撕了卷子的男生,几年后带着媳妇,他们班的女班长,抱着肉嘟嘟的女儿,回学校看他,一个劲儿教孩子:“叫爷爷,叫爷爷!”

那一瞬间,李亮突然明白:所谓拯救、所谓帮助,也许只是年轻老师莫名其妙的自以为是。他的学生,就是这世界上最普通、最沉默的一群人,他们有自己的爱好、幸福、工作和人生,和他一样。他不必过度杞人忧天,也不必自怨自艾。

这段话,是全书最有分量的一句。它把老师从“园丁”“蜡烛”这些宏大的神坛上请下来,还原成一个也跌跌撞撞、也常常无能为力的普通人。而这,恰恰是教育里最难学的一课。

从抗拒当班主任,到被学生融化

2014年,李亮抹不开校长的面子,第一次当了班主任,带一个民航服务班。他原本不情愿,谁知三年朝夕相处下来,竟被这个班的孩子们融化了。

他写他们,笔下的每一个人都活蹦乱跳。

那个违规染了红头发的少年,英语差到只会一句“How are you”,三天两头打架,却从不为他自己,全是为了帮朋友;他讲义气、有热情,公开课时全力以赴,连英语课都能把场子热得足足的。那个个子小小的女生,好像什么都会。班里缺胶水、缺剪刀、缺茶包,她随时能从桌肚里掏出来;拍证件照、做PPT,一部手机就能搞定;需要剪辑音频视频,她淡定地说“我不会,但我可以学”,一个周末就上手了。那个长得有点“地包天”又有点水蛇腰的男生,整天笑眯眯,全科低空飘过,却凭一手做公众号的特长,进了航空公司贵宾票务部,干了两年,又被推荐上飞机当空少。

那个长发及腰、戴着大眼镜的女生,实习时因个子小没能上安检岗,进了客票公司,几年后成了部门领导,朋友圈里指导下属,气场一米八;还有那个声音清脆得像三角铁一样的女生,性格极不稳定却才华横溢,毕业后从客票干到猎头,如今是资深HR;还有那个十八岁就长出三十几岁气质的胖男生,混进广播站,上操时坐着放音乐,毕业后一边安检一边开了两家密室逃脱,再回学校,已是“用人单位的领导”。

这些故事太具体了,具体到让人没法再用“职高生”三个字去敷衍他们。

李亮说,文化课成绩不好、上课纪律不佳,根本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。世界很大,容错率也很高。既然是因为文化课不好才来的职高,只要人不坏,专业课过关,照样能被推荐到机场工作;就算没有对口的工作,也照样能改行当导游、销售、猎头、辅警、健身教练、网络作家,去开密室逃脱、开车行、开影视工作室、开直播、开二手车行。

我特别喜欢他对“容错率”这个词的使用。应试教育最让人喘不过气的,就是那套“一步错,步步错”的紧箍咒,仿佛中考那一下没考好,整个人生就交代了。可李亮用十五个活生生的例子告诉我们,人生是旷野,不是轨道。有人在机场,有人当HR,有人开密室逃脱,有人做直播,各有各的奔头。真正困住孩子的,从来不是分数,而是我们对“出息”的单一定义。

人生,不是只有一种答案

我忍不住想起那些关于职高的偏见。中考一结束,约一半的孩子被分流进中职,家长惴惴不安,仿佛孩子去了那儿就会沾染陋习。我们习惯了用分数丈量一个孩子的价值,却很少问:那条路,走得顺不顺?走得开不开心?

李亮没有给出宏大的回答。他只是在十几年的讲台上,一遍遍修正自己对“好老师”的想象。他从那个坚信“没有学不会的学生,只有不会教的老师”的年轻人,变成一个承认“不要想着拯救所有人,能帮到一个人都是好的”的中年人。这中间,有褶皱,有顿悟,也有对自己的谅解。

书里没有豪言壮语,却处处是有见地的清醒。比如那位做心理咨询的朋友说:“不要想着拯救所有人,你作为老师,能帮到一个人都是好的。”这句话先让年轻的李亮困惑,后来成了他原谅自己、也放过学生的支点。教育的底线,或许不是改变多少人,而是至少不让任何一个孩子,在漫长的三年里,觉得自己毫无价值。

书里有一句很轻的话:“从那时起,我才真正地成为一名教师。”这句话值得所有教育工作者读三遍。成为教师,不是站上讲台那一刻,不是拿到资格证那一刻,而是他终于放下“我要改变你”的执念,愿意蹲下来,看见面前这个具体的人——他喜欢吃酱肘子,他失恋过,他爸爸离婚了却还爱他,他打架全是为了朋友。

这本书写学生打架、早恋、上课作妖,写老师崩溃、辞职未遂、和校领导吵架,却在这些鸡飞狗跳里,一点点托出那种笨拙而真实的温情。被边缘化的职高生,在这里获得走向中心的可能;那个“抗拒做班主任”的人,最终爱上了做班主任。

书的结尾,李亮冷不丁问了一句:“在我已经很久没有生出离开职校念头的时候,反倒是职校要把我欢送出门了吗?”

这一句,让我心里一沉。原来一个用了十几年才真正爱上讲台的人,或许正站在告别讲台的关口。可也正是这句略带自嘲的反问,让全书有了一种时间的重量。教育是一场漫长的双向奔赴,老师给学生尊严,学生也给了老师答案。

我还是会想起开头那四五面“镜子”。当年那个被撕了卷子、愤愤不平的少年,多年后抱着孩子回来看他,教孩子叫“爷爷”。那一刻,所有的崩溃、争吵、想辞职的念头,都有了着落。

这本书的名字朴素得像一句自我介绍,可它写的是中国教育里最容易被忽略的一群人,那些没有考上高中的孩子,和那些在职业学校里坚守的老师。它提醒我们:人生不是只有一种答案,而教育最了不起的地方,或许不是让每个孩子都成为第一名,而是让每一个普通的孩子,都被认真地看见过、爱过,然后自在飞翔。